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立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Tianl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3)

年度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財務摘要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變動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變動
收益	3,320,898	2,302,540	1,018,358	44.2%
毛利	1,118,969	778,847	340,122	43.7%
年內溢利	556,162	334,513	221,649	66.3%
經調整年內溢利	577,414	369,100	208,314	56.4%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 應佔每股盈利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基本	27.51分	16.05分	11.46分	71.4%
攤薄	27.23分	16.05分	11.18分	69.7%
每股中期股息	4.17分	2.43分	1.74分	71.6%
每股末期股息	4.08分	2.34分	1.74分	74.4%
股息總額	8.25分	4.77分	3.48分	73.0%
股息派付率	30%	30%	-	-

## 經調整年內溢利的計算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年內溢利	556,162	334,513
加／(減)：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應佔(溢利)／虧損	(13,712)	1,653
以股本結算的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開支	41,373	27,798
外匯虧損／(溢利)	8,838	(3,354)
因升值而產生的折舊及攤銷	10,983	8,490
收購附屬公司的淨收益	(26,230)	—
經調整年內溢利	<u>577,414</u>	<u>369,100</u>

經調整年內溢利乃年內溢利經扣除並非本集團經營表現指標的項目後所得。此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衡量方法。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 概覽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成立，乃中國西部地區領先的綜合教育服務運營商。我們為客戶提供綜合教育管理及多元化服務。於報告年度，我們向36,708位高中生提供綜合教育服務。

#### 我們的教育理念

我們的基本教育理念是基於發展每名兒童的長處及潛能，推動終身學習及成長。我們的教育理念核心為「六立一達」，代表我們鼓勵學生實現立身、立德、立學、立行、立心、立異、達人的七個重要目標。透過對社會持續作出貢獻，我們致力成為學生的榜樣。我們設計及發展教育課程，藉以反映此概念，強調數學、科學、語言及歷史等核心學科範疇須有紮實學術表現之時，鼓勵學生發掘個人興趣、增強體格並培養學生的創造力、溝通技巧、獨立思考能力及社會責任感。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本集團憑藉天立特色的「六立一達」課程體系榮獲「年度教育創新優秀案例」，同月還獲得「最具價值社會服務公司」及「年度轉型先鋒企業」的獎項。此外，憑藉卓越的綜合實力和品牌影響力，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一月榮膺「二零二三年度教育行業十大創新企業」。

#### 學生升學及教育質量

自成立以來，我們的學生時常於各類學術考試及競賽以及課外活動中取得優異成績。報告年度內，於物理、化學、數學、生物及信息的五大學科競賽中共26名學生獲全國聯賽省級賽區一等獎，6人入選省隊並在全國決賽中榮獲3枚金牌、1枚銀牌、4枚銅牌。於報告年度，我們的高中畢業生參與學校所在地各個城市舉行的普通高等學校招生全國統一考試（稱為「**高考**」）。

在二零二四年高考中，我們有272名高中畢業生收到世界前50名大學的錄取通知書，較二零二三年的127名學生增加了145名學生。其中，9人入讀全球Quacquarelli Symonds (QS)前十頂級名校：包括2人升入QS排名第二的劍橋大學；1人升入QS排名第六的帝國理工學院；共6人升入QS排名第九的倫敦大學學院。我們成熟期學校的高考考生中，有約90%超過中國大學本科錄取分數線，及約55%超過中國一本大學錄取分數線。

## 我們的學校

憑藉本集團於其所在地四川省的堅實佈局，我們的學校遍佈內蒙古、山東、河南、貴州、江西、浙江、雲南、甘肅、安徽、廣西、廣東、陝西、上海、重慶及湖北的36座城市。於報告年度，本集團主要於50所學校向學生提供綜合教育服務。

中國合資格教師對我們的業務而言至關重要，使我們於擴張的同時，亦能夠維持教育服務的質量。截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自有學校所聘請的全職教師為2,446名（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2,090名）。

我們透過不同渠道及方式招聘教師，包括校園招聘、一般公開招聘及利用線上招聘網站，並對通過我們招聘程序申請的候選人進行評核。我們向主修教育或相關學科且在招聘過程中具潛質的本科生提供實習。我們亦積極向公立學校及其他民辦學校物色經驗豐富的教師，以擴充我們的人才資源。

## 向託管學校收取的管理及特許經營費

於報告年度，本集團向10所託管學校提供學校管理及特許經營服務。

## 監管更新

### 《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實施條例》」）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公佈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生效的《實施條例》。《實施條例》載列有關民辦學校運營及管理的更多詳細規定，其中包括規定(i)社會組織及個人不得通過併購或協議控制的方式控制提供義務教育的民辦學校以及提供學前教育的非營利性民辦學校；及(ii)提供義務教育的民辦學校不得與關聯方進行交易。

由於《實施條例》禁止提供義務教育的民辦學校與關聯方進行交易，本集團的管理團隊已評估其對本集團的影響，並認為，根據現有的相關事實及情況，緊接《實施條例》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生效前，本集團透過獨家業務合作協議從若干運營學校（「**受影響業務**」）取得可變回報的能力已被終止。因此，本集團決定自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起將其受影響業務從綜合財務報表的範圍中撤除。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年度報告。

本公司認為，《實施條例》的詮釋及應用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於本公告日期，國家及地方政府尚未就《實施條例》頒佈相應的分類管理規定及規則。我們將繼續監察《實施條例》在不同地區的實施情況，並繼續評估其對本公司的後續影響，並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

##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法》」)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五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發佈《外商投資法》，該法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生效，《外商投資法實施條例》亦於同日生效。《外商投資法》及其實施條例將外商投資定義為一個或多個外國的自然人、企業或者其他組織(「外國投資者」)直接或間接在中國境內進行的投資活動，並明確規定四類作為外商投資的投資活動形式，分別為：(a)外國投資者單獨或者與其他投資者共同在中國境內設立外商投資企業；(b)外國投資者取得中國境內企業的股份、股權、財產份額或者其他類似權益；(c)外國投資者單獨或者與其他投資者共同在中國境內投資新建項目；及(d)國務院頒佈的法律、行政法規及法規規定的其他方式的投資。此外，該法規定，國家對外商投資實行准入前國民待遇加負面清單管理制度。負面清單規定禁止投資的領域，外國投資者不得投資；負面清單規定限制投資的領域，外國投資者進行投資應當符合負面清單規定的條件；負面清單以外的所有其他領域，按照內外資一致的原則實施管理。《外商投資法》進一步規定，外商投資企業的組織形式、公司治理和活動準則，適用《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合夥企業法》等有關法律的規定。在《外商投資法》實施前設立的外商投資企業，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五年內可以保持原有的組織形式。具體實施辦法由國務院規定。《外商投資法》中並未有條款明確提及「實際控制」或「合約安排」。

儘管如此，本公司不排除後續是否有進一步的法律法規會對此進行規定的可能性。因此，就合約安排下的架構將來是否會被納入外商投資監管範圍，倘若被納入監管，以何種方式進行監管，仍存在不確定因素。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營運尚未受《外商投資法》所影響。本公司將密切監察《外商投資法》及相關法律法規的事態發展。

## 受影響業務

下表載列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與受影響業務相關的實體名稱及其主要業務：

序號	學校名稱	主要業務
1	瀘州市龍馬潭區天立小學(附註1)	小學
2	宜賓市翠屏區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3	廣元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4	內江市市中區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5	涼山州西昌天立學校	一體化學校
6	雅安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7	蒼溪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8	德陽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9	資陽天立學校	一體化學校
10	宜春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1	保山市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2	達州市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3	濰坊天立學校	一體化學校
14	彝良縣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5	烏蘭察布市集寧區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6	周口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7	遵義市新蒲新區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8	東營市墾利區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9	劍閣縣劍門關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0	瀘州市龍馬潭區天立春雨學校	小學和初中
21	五蓮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2	百色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3	濟寧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4	威海南海新區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5	重慶市涪陵立達學校	小學和初中
26	洪湖市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7	銅仁市萬山區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8	蘭州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9	成都市龍泉驛區天立學校(附註1)	小學和初中
30	成都市郫都區天立學校(附註1)	一體化學校

\* 一體化學校包括小學、初中及高中。

附註：

1. 瀘州市龍馬潭區天立小學的約83.34%權益、成都市龍泉驛區天立學校的85%權益及成都市郫都區天立學校的97%權益乃歸屬於本集團。
2. 所有其他學校乃由本集團全資擁有。

儘管上述學校已因《實施條例》的影響從本集團解除合併，但本著對學生、家長和社會負責的態度，本集團將於全國已開學運營的學校保持持續穩定招生和運營。我們將繼續為學生和家長提供高品質的綜合教育服務。

受影響業務相關的財務資料概要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1,628,781	1,878,178
非流動資產	<u>2,137,280</u>	<u>2,279,994</u>
<b>資產總額</b>	<b>3,766,061</b>	4,158,172
流動負債	2,488,332	2,596,637
非流動負債	<u>468,780</u>	<u>694,698</u>
<b>負債總額</b>	<b>2,957,112</b>	3,291,335
<b>資產淨值</b>	<b><u>808,949</u></b>	<b><u>866,837</u></b>

## 前景

為保障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維護本公司及股東的長遠利益，(i)本集團持續採取措施優化營運結構，包括自一體化學校獨立出擁有獨立運營牌照的高中。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成功自一體化學校獨立出合共七所擁有獨立運營牌照的高中。該等高中的財務業績已併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及(ii)本集團將逐步提高現有高中招生規模。於二零二四年秋季學期初，本公司的學校網絡擁有53,900名高中生，較於二零二三年秋季學期初的36,708名高中生人數增加約46.8%。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通過做大做強以營利性高中為主的業務，為學生提供綜合運營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線上校園商城、後勤綜合服務、藝體升學指導、國際教育、出國留學諮詢及遊學等一系列其他增值服務，促進學生全面發展。

## 財政回顧

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主要財務業績摘要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重列)
收益	<b>3,320,898</b>	2,302,540
銷售成本	<b>(2,201,929)</b>	(1,523,693)
毛利	<b>1,118,969</b>	778,847
其他收入及收益	<b>50,273</b>	22,860
銷售及分銷開支	<b>(70,531)</b>	(36,227)
行政開支	<b>(257,499)</b>	(240,061)
其他開支	<b>(28,083)</b>	(17,294)
財務成本	<b>(86,390)</b>	(62,529)
應佔溢利／(虧損)：		
合營企業	<b>2,165</b>	(549)
聯營公司	<b>11,547</b>	(1,104)
除稅前溢利	<b>740,451</b>	443,943
所得稅開支	<b>(184,289)</b>	(109,430)
年內溢利	<b>556,162</b>	334,513

## 收益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分析：

	截至二零二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綜合教育服務	<b>1,744,945</b>	1,223,218
產品銷售	<b>918,923</b>	555,230
綜合後勤服務	<b>597,409</b>	485,093
管理及特許經營費	<b>59,621</b>	38,999
收益總額	<b>3,320,898</b>	2,302,540

我們的收益主要包括綜合教育服務、產品銷售、綜合後勤服務以及管理及特許經營費。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302.5百萬元增加44.2%至於報告年度的約人民幣3,320.9百萬元，主要受到我們綜合教育服務及產品銷售的收益增加所帶動。

本集團綜合教育服務錄得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23.2百萬元增加42.7%至於報告年度的約人民幣1,744.9百萬元，主要原因是：1)高中生入讀人數的增長；及2)疫情結束所以報告年度迎來遊學業務的爆發式增長。

於報告年度內，本集團來自產品銷售的收益包括銷售學生用品（如通過線上校園商城向學生提供的校服、床上用品、日用品及文具），及通過整合渠道資源及物流體系供銷農副產品。來自產品銷售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55.2百萬元增加65.5%至報告年度的約人民幣918.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今年在山東省、甘肅省、廣西省及雲南省的加密供應鏈渠道佈局而帶來的收益增加。

來自綜合後勤服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85.1百萬元增加23.2%至於報告年度的約人民幣597.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所服務的學生人數增加。

來自管理及特許經營費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9.0百萬元增加52.9%至於報告年度的約人民幣59.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報告年度我們新增管理三所學校。

## 主要業務成本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銷售成本組成部分。

	截至二零二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材料消耗	424,517	340,622
員工成本	520,269	397,260
折舊及攤銷	243,117	183,595
產品採購成本	794,686	459,427
教學活動成本	178,937	107,088
公用事業	21,449	16,005
其他	18,954	19,696
	<hr/>	<hr/>
總計	<b>2,201,929</b>	<b>1,523,693</b>

我們的銷售成本包括材料消耗、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產品採購成本、教學活動成本、公用事業及其他。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523.7百萬元增加44.5%至於報告年度的約人民幣2,201.9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年度收益增長44.2%，導致與業務經營相關的員工成本、產品採購成本、折舊及攤銷以及教學活動成本均相應增加。

材料消耗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40.6百萬元增加24.6%至於報告年度的人民幣424.5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年度獲提供綜合後勤服務的人數增加。

員工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97.3百萬元增加31.0%至於報告年度的人民幣520.3百萬元，主要由於高中生人數增加而聘請新教師，以及本集團提供綜合素養服務及進行產品銷售業務等導致的人力成本增加。

折舊及攤銷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3.6百萬元增加32.4%至於報告年度的人民幣243.1百萬元，主要由於位於上海的新校園以及於二零二三年九月新開設的高考複讀教育業務的校園，導致折舊增加。

產品採購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59.4百萬元增加73.0%至於報告年度的約人民幣794.7百萬元，主要由於產品銷售收益大幅增長65.5%導致採購成本增加。

教學活動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7.1百萬元增加67.1%至於報告年度的人民幣178.9百萬元，主要由於與遊學業務相關的教學服務成本增加。

公用事業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0百萬元增加34.0%至於報告年度的人民幣21.4百萬元，主要由於所服務的學生人數增加。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毛利約為人民幣1,119.0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78.8百萬元增加43.7%，主要由於高中生入讀人數及本集團提供綜合素養服務及進行產品銷售的收益增加。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毛利率約為33.7%，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3.8%輕微減少0.1個百分點。

##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議價購買收益、外匯收益淨額、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租金收入及其他補貼收入。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2.9百萬元增加至於報告年度的約人民幣50.3百萬元，主要由於收購附屬公司所支付的代價低於彼等各自的資產淨值公平值所產生的議價購買收益。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行政員工成本、(ii)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計劃開支及(iii)辦公室行政開支(當中主要包括辦公用品及公用事業以及就行政活動產生的差旅、膳食及培訓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40.1百萬元增加7.3%至於報告年度的約人民幣257.5百萬元，主要由於行政員工成本、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計劃開支及其他開支增加。

##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2.5百萬元增加至於報告年度的人民幣86.4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貸款及租賃負債的利息增加。

## 所得稅

所得稅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9.4百萬元（經重列）增加68.4%至於報告年度的約人民幣184.3百萬元，主要由於應課稅附屬公司產生的除稅前溢利增加，特別是我們的高中及本集團於中國設立的主要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截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所得稅稅率為24.9%（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4.6%（經重列））。

##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二日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本集團資本架構自此並無變動。本公司的資本僅包括普通股。

本集團主要通過經營產生的現金、銀行借款及股東的股權出資撥付其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2,438.4百萬元，而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則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2,198.4百萬元。流動負債淨額增加主要歸因於短期銀行貸款的增加。

鑒於流動負債淨額狀況，董事於評估本集團是否將具備足夠財務資源以維持持續經營業務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狀況及表現以及其可動用的財務資源。經考慮經營所得現金流量及未動用銀行融資，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悉數履行於可預見未來到期的財務責任，而根據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資料實屬適當。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358.4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501.7百萬元)。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二零二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827,110	975,66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44,417)	(435,229)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559,872)	(30,8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77,179)	509,598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淨值	(6,174)	2,86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32,369	919,902
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列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49,016	1,432,369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9,372	69,355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58,388	1,501,724

## 借款及負債權益比率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款約為人民幣2,053.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72.4百萬元)及本集團尚未動用銀行融資約為人民幣844.0百萬元。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均為定息貸款，其主要用於撥付其業務營運資金及學校建設需要。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負債權益比率(按計息借貸總額除以總資產計算)約為20.1%(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約17.5%)。

## 外匯風險

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若干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乃以人民幣、港元以及美元計值，其會令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外匯掉期合約以減少因銀行結餘產生的美元及港元風險。本公司目前亦無任何外匯對沖政策。

## 庫務政策

董事將繼續依循審慎的政策管理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作好準備把握未來的增長機遇。

## 所持重大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任何所持重大投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本集團將致力於緊跟市況變動，積極發掘投資機遇，藉以拓闊本集團收益基礎、提升其於未來的財務表現及盈利能力。此外，本集團將逐步重組其業務就適齡人口發展提供整合運營服務，並通過收購適合的目標尋求一般性的戰略擴張。我們對未來充滿信心，並致力於促進本公司持續增長。

##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與建立新自有學校、維護及升級現有自有學校以及為自有學校購置額外教育設施及設備有關。本集團的資本開支包括有關物業、設備、土地租賃預付款項及其他無形資產的購買或建設成本。截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相關現金支出的資本開支約人民幣406.8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99.8百萬元（經重列）），主要透過經營所得現金、銀行融資及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配售事項（定義見下文）及認購事項（定義見下文）所得款項淨額撥付。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無）。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61.8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1.5百萬元）。

## 分部資料

本集團已確定其僅有一個經營分部從事提供綜合教育服務。

### 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八日透過配售以每股7.72港元出售總計91,000,000股現有普通股（「**配售事項**」），並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以每股7.72港元配發及發行總計91,000,000股新普通股（「**認購事項**」）。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六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的公告。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為694.97百萬港元。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載列於下表：

項目	分配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 (百萬港元)	於截至	於二零二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 (百萬港元)	動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的 預期時間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已動用 的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未來潛在以合理價格併 購高質量的目標	200.00	161.74	94.09	67.65	二零二五年 八月三十一日
拓展一線及核心城市的 自建自營項目	194.97	43.9	43.9	0.00	不適用
償還銀行貸款	300.00	0.00	0.00	0.00	不適用

附註：

1. 動用餘下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基於本集團所作最佳估計得出，並將因當前及未來的市況發展作出變動。
2. 由於中國教育相關的併購活動整體減少及延遲物色高質量的目標，擬用於「未來潛在以合理價格併購高質量的目標」的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未獲悉數動用。根據董事的估計及視未來市況而定，董事預期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作此用途的剩餘結餘將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前獲悉數動用。

下表列示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已用於拓展一線及核心城市的自建自營項目的所得款項淨額：

於二零二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用於拓展自建自營項目的所得款項淨額  
深圳天立國際學校

**194.97**

天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益	4	<b>3,320,898</b>	2,302,540
銷售成本		<b>(2,201,929)</b>	<b>(1,523,693)</b>
毛利		<b>1,118,969</b>	778,847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b>50,273</b>	22,860
銷售及分銷開支		<b>(70,531)</b>	(36,227)
行政開支		<b>(257,499)</b>	(240,061)
其他開支		<b>(28,083)</b>	(17,294)
財務成本	5	<b>(86,390)</b>	(62,529)
應佔溢利／(虧損)：			
合營企業		<b>2,165</b>	(549)
聯營公司		<b>11,547</b>	<b>(1,104)</b>
除稅前溢利	6	<b>740,451</b>	443,943
所得稅開支	7	<b>(184,289)</b>	<b>(109,430)</b>
年內溢利		<b>556,162</b>	<b>334,513</b>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能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21</u>	<u>(58)</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b>556,183</b></u>	<u>334,455</u>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b>575,956</b>	337,028
非控股權益		<u>(19,794)</u>	<u>(2,515)</u>
		<u><b>556,162</b></u>	<u>334,513</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b>575,977</b>	336,970
非控股權益		<u>(19,794)</u>	<u>(2,515)</u>
		<u><b>556,183</b></u>	<u>334,455</u>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9		
基本		<u>人民幣27.51分</u>	<u>人民幣16.05分</u>
攤薄		<u>人民幣27.23分</u>	<u>人民幣16.05分</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4,969,301	4,454,733
使用權資產	11(a)	2,448,695	2,044,905
商譽	12	106,465	16,413
其他無形資產		38,418	34,490
於一間合營企業投資		–	162,493
於聯營公司投資		12,825	68,69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62,335	123,917
遞延稅項資產		337,019	280,449
非流動資產總值		<u>7,975,058</u>	<u>7,186,095</u>
<b>流動資產</b>			
存貨		26,457	27,283
貿易應收款項	13	18,362	17,44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128,559	72,846
應收關聯方款項		686,892	651,52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00,30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58,388	1,501,724
流動資產總值		<u>2,218,658</u>	<u>2,371,130</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5	56,627	47,06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6	609,858	512,010
合約負債		1,346,460	1,315,089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740,943	553,935
應付關聯方款項		1,425,543	1,743,099
應付稅項		185,848	146,320
租賃負債	11(b)	20,646	20,221
遞延收入		271,122	231,741
流動負債總額		<u>4,657,047</u>	<u>4,569,481</u>
流動負債淨額	2.1	<u>(2,438,389)</u>	<u>(2,198,351)</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u>5,536,669</u></u>	<u><u>4,987,744</u></u>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11(b)	459,468	219,389
遞延稅項負債		64,945	54,416
遞延收入		239,391	342,91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312,052	1,118,474
應付關聯方款項		987,777	1,151,577
		<u>3,063,633</u>	<u>2,886,769</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3,063,633</u>	<u>2,886,769</u>
資產淨值		<u>2,473,036</u>	<u>2,100,975</u>
<b>權益</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79,763	183,022
庫存股份		(1,330)	(31,663)
儲備		2,294,341	1,919,373
		<u>2,472,774</u>	<u>2,070,732</u>
非控股權益		<u>262</u>	<u>30,243</u>
權益總額		<u>2,473,036</u>	<u>2,100,975</u>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天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根據開曼群島法例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89 Nexus Way,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9009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

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綜合教育管理及多元化服務。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的主營業務性質並無重大改變。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Sky Elite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羅實先生（「羅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中國國務院頒佈《二零二一年民辦教育法實施條例》（「二零二一年實施條例」），且上述有關提供義務教育的民辦學校的合約協議（「受影響業務」）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起不再強制執行。董事認為，由於合約協議，本集團通過其聯屬實體合法擁有受影響業務，但因二零二一年實施條例而自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起不再對該等實體擁有控制權。

###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批准的所有準則及詮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批准且仍然生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常設詮釋委員會的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則按公平值計量。除另有指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且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 持續經營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2,438,389,000元（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98,351,000元）。其中，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包括合約負債及遞延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346,460,000元（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15,089,000元）及人民幣271,122,000元（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1,741,000元）。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358,388,000元（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01,724,000元）。

鑒於流動負債淨額狀況，董事於評估本集團是否將具備足夠財務資源以維持持續經營業務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狀況及表現以及其可動用的財務資源，並已考慮以下因素：

- (a) 根據安排及自中國內地持牌銀行收取的確認書，本集團有未動用銀行融資總額人民幣844,000,000元（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30,000,000元），可自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起未來1至4年內提取使用；
- (b) 本公司董事已審閱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其涵蓋自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起不少於12個月的期間。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具備足夠的營運資金，能夠履行到期的財務責任，並自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起不少於12個月繼續開展業務，且不大幅削減營運；及
- (c) 本集團將實施成本節約措施，為本集團的營運維持充足的現金流量。

經考慮上述未動用銀行融資及本集團經營所得現金流量，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悉數履行於可預見未來到期的財務責任，而根據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實屬適當。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現有能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一般推定大多數表決權決定控制權。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編製，並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惟對於中國成立的若干附屬公司作出調整，以將年度報告結算日由十二月三十一日調整為八月三十一日，從而確保其與本集團報告期間一致除外。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獲得對其的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分均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入賬時全數對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權因素中的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仍然控制著投資對象。一間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會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股權益及匯率波動儲備；及確認已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平值及損益內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本集團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應佔組成部分，按照本集團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規定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

##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模型規則

適用於本集團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列如下：

- (a)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要求實體披露其重大會計政策資料，而非其主要會計政策。倘會計政策資料與實體財務報表所載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時，可能合理預期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基於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等資料屬重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作出重要性判斷為如何應用會計政策披露的重要性概念提供非強制性指引。本集團於財務報表附註2.4披露重大會計政策資料。該修訂本概無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中的任何項目的計量、確認或呈列產生任何影響。
- (b)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澄清會計估計變動與會計政策變動之間的區別。會計估計被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存在計量不確定性的貨幣金額。該修訂本亦澄清實體如何使用計量技術及輸入數據來編製會計估計。由於本集團的方法及政策與該修訂本一致，故該修訂本概無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影響。
- (c)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縮小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中初始確認例外情況的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會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的交易，例如租賃及停用責任。因此，實體需就該等交易產生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前提是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及遞延稅項負債。

於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前，本集團已應用初始確認例外情況，且並無確認與租賃有關交易的暫時差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和遞延稅項負債。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應用有關租賃的暫時差額的修訂。於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後，本集團已(i)就與租賃負債相關的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須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及(ii)就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與使用權資產相關的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並將任何累計影響確認為對該日保留溢利及非控股權益的結餘的調整。對財務報表的定量影響概述如下。

對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於 二零二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增加／(減少) 於 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遞延稅項資產(附註)	<u>114,023</u>	<u>59,748</u>	<u>47,636</u>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14,023</u>	<u>59,748</u>	<u>47,636</u>
資產總值	<u><b>114,023</b></u>	<u><b>59,748</b></u>	<u><b>47,636</b></u>
<b>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附註)	<u>109,613</u>	<u>54,241</u>	<u>45,569</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09,613</u>	<u>54,241</u>	<u>45,569</u>
負債總額	<u><b>109,613</b></u>	<u><b>54,241</b></u>	<u><b>45,569</b></u>
資產淨值	<u><b>4,410</b></u>	<u><b>5,507</b></u>	<u><b>2,067</b></u>
<b>權益</b>			
保留溢利(計入儲備)	<u>4,410</u>	<u>5,266</u>	<u>2,06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4,410</u>	<u>5,266</u>	<u>2,067</u>
非控股權益	<u>—</u>	<u>241</u>	<u>—</u>
權益總額	<u><b>4,410</b></u>	<u><b>5,507</b></u>	<u><b>2,067</b></u>

附註：為方便呈報，相同附屬公司的租賃合約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和遞延稅項負債已於財務狀況表中抵銷。

對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影響：

	增加／(減少)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開支	1,097	(3,440)
年內溢利	<u>(1,097)</u>	<u>3,440</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856)	3,199
非控股權益	<u>(241)</u>	<u>241</u>
	<u>(1,097)</u>	<u>3,440</u>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u>(1,097)</u>	<u>3,440</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856)	3,199
非控股權益	<u>(241)</u>	<u>241</u>
	<u>(1,097)</u>	<u>3,440</u>

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其他全面收益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d)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模型規則* 引入了一項強制性的暫時性例外規定，即不予確認及披露因實施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頒佈的支柱二模型規則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該修訂本亦為受影響的實體引入披露要求，以幫助財務報表使用者更好地了解實體面臨的支柱二所得稅風險，包括在支柱二立法生效期間單獨披露與支柱二所得稅相關的當期稅項，以及在立法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但尚未生效期間披露與其所面臨支柱二所得稅風險有關的已知或可合理估計的資料。本集團已追溯應用該修訂本。由於本集團並不屬於支柱二模型規則的範圍，故該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本集團擬於該等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倘適用）生效時予以應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sup>4</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無公眾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 <sup>4</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對金融工具分類和計量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sup>5</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二零二零年修訂」）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有契約的非流動負債（「二零二二年修訂」）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回租的租賃負債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sup>3</sup>

- 1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5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有關預計將適用於本集團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更多資料闡述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雖然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中的許多章節進行了有限的修改，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了於損益表內呈列的新要求，包括指定的總計及小計。實體必須將損益表內的所有收入及開支分為五個類別：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終止經營，並呈列兩個新定義的小計。其亦要求在單一附註中披露有關管理層界定的績效計量，並在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引入對信息分組（匯總及分類）及位置的更高要求。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先前包含的部分規定已遷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錯誤*，並更名為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由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有限但廣泛適用，因此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作出修訂。此外，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亦有相應的輕微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後續修訂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須追溯應用。本集團目前正分析新規定，並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允許合資格實體選擇應用減少披露規定，同時亦會應用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確認、計量及呈列規定。為符合資格，於報告期間末，實體必須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所定義的附屬公司，無公眾責任，且必須擁有一家母公司（最終或中間公司），編製可供公眾使用的綜合財務報表且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並允許提前應用。由於本公司為上市公司，故其並無資格選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釐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日期，並引入會計政策選擇權，倘符合指定條件，則於結算日期前終止確認透過電子支付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該修訂本闡明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及管治及其他類似或有特徵的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此外，該修訂本闡明對具有無追索特徵的金融資產及合約掛鈎工具分類的規定。該修訂本亦包括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及具有或然特徵的金融工具之額外披露。該修訂本應追溯應用，並於初步應用之日對期初保留溢利(或其他權益組成部分)作出調整。以往期間無需重列，僅可在不使用事後證明的情況下重列。允許同時提前應用所有修訂或僅提前應用與金融資產分類有關的修訂。該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解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對於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的規定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本要求於資產出售或出資構成一項業務時，確認下游交易產生之全部收益或虧損。對於不構成業務的資產交易，交易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以無關連的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於投資者的損益中確認。該等修訂本將被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先前的強制生效日期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撤銷。然而，該等修訂本現時可予採用。根據初步評估，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二零二零年修訂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包括遞延結付權利的涵義及遞延權利必須於報告期間末存在。負債的分類不受該實體行使權利遞延結付的可能性所影響。該修訂本亦澄清負債可通過實體自有權益工具結付，而倘可轉換負債中的轉換選擇權本身作為權益工具入賬時，則負債的條款不得影響其分類。二零二二年修訂進一步澄清，在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契約中，只有實體須於報告日期或之前遵守的契約方會影響到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對於實體於報告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必須遵守未來契約的非流動負債，須進行額外披露。該修訂本須追溯應用，並允許提前應用。提前應用二零二零年修訂的實體須同時應用二零二二年修訂，反之亦然。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該修訂本的影響以及現有貸款協議是否需要修訂。根據初步評估，該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訂明賣方－承租人在計量售後回租交易中產生的租賃負債時使用的規定，以確保賣方－承租人不會確認與其所保留使用權相關的任何收益或虧損金額。該修訂本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將追溯應用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日期(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後訂立的售後回租交易。允許提早應用。該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澄清了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特徵，並規定須就該等安排作出額外披露。該等修訂本的披露規定擬協助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供應商融資安排對實體的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風險的影響，並可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就於年度報告期間初的比較資料、定量資料及中期披露提供若干過渡性寬免措施。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訂明實體應如何評估某一貨幣可否兌換為另一種貨幣及於缺乏可兌換性時應如何估計於計量日的即期匯率。該修訂本規定披露有助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貨幣不可兌換的影響的資料，並允許提早應用。於應用該修訂本時，實體不可重述比較資料。初步應用該修訂本的任何累計影響應於初步應用之日確認為對保留溢利期初結餘或對權益單獨組成部分中所累積換算差額累計金額的調整(倘適用)。該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冊*載列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隨附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詳情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該修訂本已更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第B38段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第IG1、IG14及IG20B段的若干措辭，以簡化或達致與該準則其他段落及／或其他準則中使用的概念和術語的一致性。此外，該修訂本澄清有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沒有必要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所述段落中的所有規定進行說明，亦無提出額外規定。允許提早應用。該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該修訂本澄清當承租人釐定租賃負債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終止時，承租人須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3.3.3段，並於損益確認任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此外，該修訂本已更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5.1.3段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附錄A的若干措辭，以消除潛在的混淆。允許提早應用。該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該修訂本澄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B74段所述關係僅為投資者與作為其實際代理人的其他各方之間可能存在的各種關係的其中一個例子，消除了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3段規定的不一致之處。允許提早應用。該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繼先前刪除「成本法」的定義後，該修訂本以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第37段中的「成本法」取代「按成本」。允許提早應用。該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影響。

###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教育服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經營分部依據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分配資源予各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審閱有關本集團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而區分。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董事（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的資料並不包含獨立經營分部的財務資料，且董事審閱本集團整體的財務業績。在此基準上，董事已確定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分部從事提供教育服務。因此，並無呈列實體級別披露以外的經營分部資料。

#### 實體級別披露

##### 地區資料

於年內，由於本集團全部收益均於中國產生，且其所有長期資產／資本開支均位於／源自中國，故本集團僅於一個地理位置內經營業務。因此，概無呈列任何地區資料。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年內概無來自單一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或以上（二零二三年：無）。

###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指年內所提供服務的價值（經扣除獎學金及退款）。

收益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綜合教育服務	1,744,945	1,223,218
產品銷售	918,923	555,230
綜合後勤服務	597,409	485,093
管理及特許經營費	59,621	38,999
	<hr/>	<hr/>
總計	<b>3,320,898</b>	<b>2,302,540</b>

##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 (i) 已分拆收益的資料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b>收益確認的時間</b>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的貨品	<b>1,008,345</b>	620,675
於一段時間內轉讓的服務	<b>2,312,553</b>	1,681,865
總計	<b>3,320,898</b>	2,302,540

###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的貨品

菜單訂餐營運的履約責任及產品(包括學生生活必需品及農副產品)銷售收益於貨品的控制權轉移的某一時間點(即客戶接受貨品時)達成。

#### 於一段時間內轉讓的服務

除菜單訂餐營運及產品銷售外，服務的履約責任於一段時間內達成，乃因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所提供的利益。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所有與履約責任有關的交易價格金額預期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而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或部分未履行)之交易價格可不予披露。

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b>其他收入</b>		
銀行利息收入	8,866	3,418
雜項服務收入	1,893	1,375
租金收入	1,091	1,123
政府補助	8,180	4,589
其他	2,376	3,020
	<u>22,406</u>	<u>13,525</u>
<b>收益</b>		
議價購買收益	27,050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766	3,01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51	223
註銷作為承租人的經營租賃收益	–	2,444
外匯收益淨額	–	3,35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	299
	<u>27,867</u>	<u>9,335</u>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u>50,273</u>	<u>22,860</u>

## 5.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利息開支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96,847	82,586
租賃負債的利息 (附註11(b))	21,849	12,555
	<u>118,696</u>	<u>95,141</u>
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總額	118,696	95,141
減：資本化利息 (附註10(b))	(32,962)	(32,612)
	<u>85,734</u>	<u>62,529</u>
小計	85,734	62,529
其他財務成本：		
非控股權益購買義務貼現金額增加	656	–
	<u>86,390</u>	<u>62,529</u>
總計	<u>86,390</u>	<u>62,529</u>
資本化借款成本的利率(%)	<u>4.20-6.95</u>	<u>5.38-7.15</u>

##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已消耗存貨成本		1,219,204	800,049
已提供服務成本		982,725	723,644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 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工資及薪金		717,026	591,460
以股本結算的股份獎勵計劃開支		3,418	4,501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計劃開支		12,477	9,618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33,643	23,037
福利		54,260	38,618
住房公積金(界定供款計劃)		15,273	9,421
減：已發放政府補助*		(141,396)	(125,780)
已收補貼*		—	(112)
總計		<b>694,701</b>	<b>550,763</b>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	10	170,794	131,56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a)	88,999	66,205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9,913	4,63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虧損淨額		(51)	1,250
核數師酬金		5,600	5,800
未納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11(c)	4,123	3,378
研究開支		958	10,626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計劃開支		1,301	874
銀行利息收入	4	(8,866)	(3,418)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8,838	(3,354)
於業務合併當日重新計量先前持有的 合營企業股權的公平值虧損		820	—
議價購買收益	4	(27,050)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4	(766)	(3,015)
註銷作為承租人的經營租賃收益	4	—	(2,44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4	—	(299)
租金收入	4	(1,091)	(1,123)

\* 已收取多項政府補助及補貼，以補貼學校的經營開支。收取的政府補助已從與其有關的僱員成本中扣除。其相關開支尚未承擔的已收取政府補助將計入財務狀況表中的遞延收入。概無與該等補助有關的未滿足條件或或有事項。

\*\* 於本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以及與低價值資產租賃及可變租賃付款有關的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53,223,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17,833,000元)、人民幣79,98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1,133,000元)以及人民幣3,319,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507,000元)，乃計入損益內的「銷售成本」。

\*\*\* 並無沒收供款可由本集團(作為僱主)用於減少現有供款水平。

## 7. 所得稅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按適用稅率就於中國內地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計提企業所得稅撥備：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即期－中國內地		
於年內扣除	172,962	123,78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343)	(3,871)
遞延	12,670	(10,485)
總計	<u>184,289</u>	<u>109,430</u>

按本公司及其大多數附屬公司所在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溢利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對賬如下：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除稅前溢利		<u>740,451</u>	<u>443,943</u>
按以下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名義稅項)：			
16.5%	(b)	284	(438)
25%		184,683	111,649
地方機關所頒佈的較低稅率	(c)	(61,217)	(28,544)
毋須課稅收入		(14,481)	(14,599)
動用過往期間的稅項虧損		(4,605)	(7,470)
一間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應佔(溢利)／虧損		(3,428)	413
不得扣稅開支		7,967	7,430
過往年度即期稅項的調整		(1,343)	(3,871)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76,429	44,860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u>184,289</u>	<u>109,430</u>

附註：

-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法律法規，本集團無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適用稅率16.5%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本集團在中國成立的所有附屬公司於本年度須按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惟下列附屬公司除外：

於「西部大開發政策」下，立行研學、成都達人體育及西藏永思等附屬公司的所得稅按優惠稅率15%計算。其中，西藏永思僱用西藏常住居民總工作人口70%以上，得免徵屬地方分享部分的企業所得稅(15%之中的40%)，故可享有9%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實際優惠稅率。

幼兒園、若干培訓學校及周口市高級中學乃小微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下的合資質實體。根據所得稅優惠政策，該等學校應課稅收入可按實際稅率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靖西天立及百色高中學校已享有1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實際優惠稅率。由於其業務範圍屬於廣西百色試驗區鼓勵產業範圍內，彼等可免徵屬地方分享部分的中國企業所得稅(25%之中的40%)。此外，靖西天立乃小微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下的合資質實體。根據所得稅優惠政策，其應課稅收入可按實際稅率3%繳稅。

神州鴻羽已獲認可為珠海橫琴自貿區鼓勵產業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合資質實體。根據所得稅優惠政策，神州鴻羽的所得稅按1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徵收。

四川啟鳴獲「雙軟企業」認證，並有權於盈利後首兩年全額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並於其後三年內享有企業所得稅減免50%。四川啟鳴於本年度享有全額豁免中國企業所得稅。

- (d)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應佔稅項的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441,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911,000元)及人民幣19,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48,000元)，乃計入損益表內的「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溢利」。

## 8. 股息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擬派末期－每股普通股人民幣4.08分 (二零二三年：2.34分)	85,994	50,404
中期－每股普通股人民幣4.17分 (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43分)	88,237	58,224
總計	<u>174,231</u>	<u>108,628</u>

本年度擬派末期股息須經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 9.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u>575,956</u>	<u>337,028</u>

	股份數目(千股)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b>股份</b>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146,255	2,154,000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的影響：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而購回	(56,548)	(56,548)
為註銷而購回的庫存股份	(30)	(751)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授已歸屬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4,313	3,178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經調整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093,990	2,099,879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的攤薄影響：		
股份獎勵計劃	1,814	115
購股權	19,160	*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經調整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114,964	2,099,994

\* 二零二三年並無就攤薄對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原因是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有反攤薄影響。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及建築 人民幣千元	家具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機械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						
成本	5,386,258	161,651	159,982	155,259	55,683	5,918,833
累計折舊及減值	(1,299,966)	(80,740)	(18,231)	(65,163)	-	(1,464,100)
賬面淨值	4,086,292	80,911	141,751	90,096	55,683	4,454,733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 (經扣除累計折舊)	4,086,292	80,911	141,751	90,096	55,683	4,454,733
添置	-	15,737	12,922	10,819	312,128	351,606
收購附屬公司	308,214	3,567	20,507	2,009	-	334,297
出售	-	(268)	-	(273)	-	(541)
年內折舊撥備(附註6)	(91,396)	(28,981)	(20,555)	(29,862)	-	(170,794)
自在建工程轉撥	298,678	5,321	5,525	3,860	(313,384)	-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經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4,601,788	76,287	160,150	76,649	54,427	4,969,301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成本	5,993,150	186,008	198,936	171,674	54,427	6,604,195
累計折舊及減值	(1,391,362)	(109,721)	(38,786)	(95,025)	-	(1,634,894)
賬面淨值	4,601,788	76,287	160,150	76,649	54,427	4,969,301

	樓宇及建築 人民幣千元	家具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機械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						
成本	4,587,209	146,986	22,447	121,310	94,834	4,972,786
累計折舊及減值	(1,224,649)	(56,139)	(13,973)	(37,771)	-	(1,332,532)
賬面淨值	<u>3,362,560</u>	<u>90,847</u>	<u>8,474</u>	<u>83,539</u>	<u>94,834</u>	<u>3,640,254</u>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 (經扣除累計折舊)	3,362,560	90,847	8,474	83,539	94,834	3,640,254
添置	-	2,460	29,836	23,155	294,506	349,957
收購附屬公司	581,781	3,196	3,770	9,681	-	598,428
出售	-	(2,043)	-	(295)	-	(2,338)
年內折舊撥備(附註6)	(75,317)	(24,601)	(4,258)	(27,392)	-	(131,568)
自在建工程轉撥	<u>217,268</u>	<u>11,052</u>	<u>103,929</u>	<u>1,408</u>	<u>(333,657)</u>	<u>-</u>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經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u>4,086,292</u>	<u>80,911</u>	<u>141,751</u>	<u>90,096</u>	<u>55,683</u>	<u>4,454,733</u>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成本	5,386,258	161,651	159,982	155,259	55,683	5,918,833
累計折舊及減值	(1,299,966)	(80,740)	(18,231)	(65,163)	-	(1,464,100)
賬面淨值	<u>4,086,292</u>	<u>80,911</u>	<u>141,751</u>	<u>90,096</u>	<u>55,683</u>	<u>4,454,733</u>

附註：

- (a)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正就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867,580,000元(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56,944,000元)的若干樓宇獲取相關房屋所有權證。當取得相關證書時，本集團方可出售、轉讓或抵押有關樓宇。
- (b) 於本年度，本集團資本化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部分的利息開支為人民幣32,962,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2,612,000元)(附註5)。
- (c) 減值

根據對二零二一年實施條例的影響的評估，以及受影響業務無償佔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相關事實及情況，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前就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作出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管理層評估是否發生重大法規變化或任何可能觸發減值撥備或減值撥回的跡象，以及在估計可收回金額(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及適當貼現率)時應用的適當關鍵假設。

根據上述評估，截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二零二三年：無)。

## 11. 租賃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擁有用於其業務營運的多個樓宇及其他物業項目的租賃合約。已提前作出一次性付款以向政府收購租賃土地，租期為30至50年，而根據該等土地租賃的條款，將不會繼續支付任何款項。樓宇及其他物業的租期通常為2至30年。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可向本集團以外人士轉讓及分租租賃資產。

####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以及於本年度的變動如下：

	樓宇及 其他物業 人民幣千元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182,276	1,472,937	1,655,213
添置	55,609	8,636	64,245
收購附屬公司	32,453	374,719	407,172
折舊費用(附註6)	(27,448)	(38,757)	(66,205)
註銷	(15,520)	–	(15,520)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	227,370	1,817,535	2,044,905
添置	54,810	77,716	132,526
收購附屬公司	52,629	138,112	190,741
折舊費用(附註6)	(45,366)	(43,633)	(88,999)
租賃修改	169,522	–	169,522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b>458,965</b>	<b>1,989,730</b>	<b>2,448,695</b>

####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的賬面值以及於本年度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的賬面值	239,610	190,543
新訂租賃	54,810	55,609
收購附屬公司	44,129	32,453
年內已確認利息增幅(附註5)	21,849	12,555
付款	(49,806)	(33,586)
租賃修改	169,522	–
註銷	–	(17,964)
於年末的賬面值	<b>480,114</b>	239,610
分析為：		
流動部分	20,646	20,221
非流動部分	<b>459,468</b>	219,389

(c) 於損益中確認的租賃相關款項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的利息 (附註5)	21,849	12,555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附註6)	88,999	66,205
與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 (附註6)	1,568	1,518
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 (計入所提供服務的成本) (附註6)	2,555	1,860
損益中確認款項總額	<u>114,971</u>	<u>82,138</u>

(d) 洪湖高級中學的校舍租賃合約載有根據每年入學學生人數的可變付款，而無任何固定付款。管理層的目標是使租賃開支與賺取的收益保持一致。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若干學校場地。該等租賃的條款通常亦要求租戶支付保證金並根據現行市況進行定期租金調整。本年度本集團的已確認租金收入為人民幣1,091,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123,000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於未來期間本集團根據與其租戶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收的未貼現最低租賃款項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085	962
一年以上兩年以內	985	699
兩年以上三年以內	729	679
三年以上四年以內	196	496
四年以上五年以內	155	110
五年以上	455	64
總計	<u>3,605</u>	<u>3,010</u>

## 12. 商譽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的商譽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的成本及賬面淨值	16,413	7,572
收購附屬公司	90,052	8,841
於年末的成本及賬面淨值	<u>106,465</u>	<u>16,413</u>

## 商譽減值測試

透過業務合併獲得的商譽乃分配至下列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

- 上海鶴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鶴茹教育」）現金產生單位（「鶴茹教育現金產生單位」）；
- 四川鳳鳴涅槃現金產生單位（「四川鳳鳴涅槃現金產生單位」）；
- 凱星幼兒園現金產生單位（「凱星幼兒園現金產生單位」）；及
- 永遠家現金產生單位（「永遠家現金產生單位」）。

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鶴茹教育現金產生單位	85,798	—
四川鳳鳴涅槃現金產生單位	8,841	8,841
凱星幼兒園現金產生單位	7,572	7,572
永遠家現金產生單位	4,254	—
	<u>106,465</u>	<u>16,413</u>
總計		

上述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以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政預算為依據的現金流量預測的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用以推算上述現金產生單位五年期以後現金流量的增長率為0%，且通脹率為2.3%，乃基於管理層對未來市場的預期。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在上述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方法中使用了假設。以下闡述管理層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時其現金流量預測所依據的各項主要假設。

**預算收益** — 預算收益乃基於歷史數據及管理層對未來市場的預期而釐定。

**預算除利息及稅前盈利** — 用以釐定分配至預算除利息及稅前盈利（「除利息及稅前盈利」）的價值的基準為緊接預算年度前一年所錄得的平均除利息及稅前盈利，並因預期效率提升及預期市場發展而上調。

**稅前貼現率** — 稅前貼現率反映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風險，乃使用資本資產定價模式並參考在中國教育行業開展業務的公開上市公司的貝塔系數及債務比率釐定。計算各個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的稅前貼現率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鶴茹教育現金產生單位	14%	不適用
四川鳳鳴涅槃現金產生單位	16%	16%
凱星幼兒園現金產生單位	17%	17%
永遠家現金產生單位	14%	不適用

分配給現金產生單位之市場發展和貼現率的主要假設值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

### 13. 貿易應收款項

於報告期間末的貿易應收款項按交易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11,967	17,448
超過三個月	6,395	—
總計	<u>18,362</u>	<u>17,448</u>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指應收若干託管學校的管理費。該等款項並無固定信貸期。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加強措施。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

於報告期間末，貿易應收款項並未個別或集體被視為減值。上述貿易應收款項概無逾期或減值。應收款項近期並無違約記錄。

由於上述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整體預期信用損失率獲評估為極低，故並無計提預期信用損失撥備。

### 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i>流動部分：</i>		
保證金	18,774	5,387
預付款項	33,052	11,129
墊付員工款項	33,380	25,868
給予第三方的貸款	15,394	14,260
可扣減進項增值稅	17,544	10,259
其他應收款項	10,415	5,943
小計	<u>128,559</u>	<u>72,846</u>
<i>非流動部分：</i>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3,573	2,549
可扣減進項增值稅	58,762	79,317
其他無形資產的預付款項	—	2,301
收購事項的預付款項	—	24,688
收購土地使用權的預付款項	—	15,062
小計	<u>62,335</u>	<u>123,917</u>
總計	<u>190,894</u>	<u>196,763</u>

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違約記錄且無逾期金額的應收款項有關。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虧損撥備獲評估為極低。

## 15.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間末的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52,918	46,533
三個月至六個月	821	20
超過六個月	2,888	513
總計	<u>56,627</u>	<u>47,066</u>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且一般於30日期限內清償。

## 1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花紅及其他僱員福利	201,857	185,864
學生墊付雜項開支*	42,974	33,01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139,090	149,961
供應商履約保證金	33,125	26,667
應付利息	7,935	8,145
受限制股份回購義務應付款項	14,824	17,076
收購附屬公司應付款項	42,429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27,624	91,285
總計	<u>609,858</u>	<u>512,010</u>

\* 結餘主要指就代學生購買教科書及床上用品而向彼等收取的雜項墊款。

其他應付款項為不計息及平均具有三個月期限。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十日（星期一）向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七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股份人民幣4.08分（相當於4.42港仙，根據中國人民銀行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元匯率中間價，即人民幣0.92408元兌1.00港元計算）（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2.34分），代表截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股息金額約為人民幣86.0百萬元（相當於約93.1百萬元）。派付末期股息的建議須待於本公司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有權出席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六日（星期四）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三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五年一月十六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為確定享有截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擬派末期股息之權利（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三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七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享有擬派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5,668名僱員（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5,029名）。

於報告年度，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並扣除已發放政府補助和已收補貼）約為人民幣721.8百萬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566.4百萬元）。

本集團根據僱員在所擔任職位的個人表現及發展潛力提拔僱員。為了吸引及留住高質素僱員，本集團為其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參考市場標準及僱員個人表現、資質和經驗）。除基本薪金外，獎金或可參考本集團表現及個人績效發放。

本公司亦已就其僱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士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 股權激勵計劃

於上市日期前，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五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四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有關該等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本公司採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有關該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的公告。

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於該計劃項下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最多可發行200,000,000股股份。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合共61,000,000份購股權（相關承授人有權就每份購股權認購一股股份）。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十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六日的通函。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以總代價77,468,455港元（包括已支付的交易費、徵費及佣金總額167,608港元）購回合共25,324,000股股份（「購回股份」）。本公司認為，股份當時的現行交易價格低於其內在價值且並未充分反映本公司的業務前景，而多次股份回購反映本公司對其經營增長前景及財務狀況的長期信心，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持續增加，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有關購回股份之詳情如下：

月份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所支付價格		總代價 (港元)
		最高價 (港元)	最低價 (港元)	
2023年9月	4,698,000	2.60	2.33	11,473,918
2023年11月	292,000	3.13	3.00	901,024
2023年12月	6,632,000	3.30	2.79	20,523,427
2024年1月	6,485,000	3.17	2.85	19,525,519
2024年2月	4,238,000	3.22	2.59	12,227,123
2024年3月	2,238,000	4.53	4.16	9,724,502
2024年6月	356,000	4.65	4.37	1,612,114
2024年8月	385,000	3.93	3.77	1,480,828
總計	<u>25,324,000</u>	4.65	2.33	<u>77,468,455</u>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守則。在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彼等確認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 企業管治

除下文偏離者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守則條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羅實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

董事會相信，由於羅實先生為本公司的創始人，於經營及管理本公司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故羅實先生承擔該等職位的職責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董事會亦認為，由於董事會截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六名其他經驗豐富的人士組成，故該等安排將不會損害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權力與權限的平衡。此外，就本集團的主要決策而言，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諮詢董事委員會及高級管理層。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有關安排，並將繼續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全體均為男性。根據上市規則第13.92條，聯交所將不會視只有單一性別的董事會已實現多元化。因此，董事會計劃於董事會層面及員工層面提高性別多元化，現正物色一名或多名不同性別的合適人選以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加入董事會擔任董事。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即廖啟宇先生、程益群先生及楊東先生）組成。廖啟宇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D.3.3段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的財務控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核過程以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

審核委員會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已討論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審核及財務報告事宜以及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及綜合財務報表。

## 核數師年度業績公告的工作範圍

本公告載列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賬目，然而有關資料摘錄自截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有關財務資料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經董事會批准。

##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並據董事所知悉，董事確認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 報告年度後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六日，董事會建議(i)對本公司第二次經修訂及重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現有大綱及細則**」)作出若干修訂(「**建議修訂**」)及(ii)採納本公司第三次經修訂及重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新大綱及細則**」)，納入及整合所有建議修訂，以取代及排除現有大綱及細則。建議修訂及建議採納新大綱及細則獲股東於本公司在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十六日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六日的通函。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四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合共9,400,000份購股權(相關承授人有權就每份購股權認購一股股份)。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四日的公告。

除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後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刊載於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ianlieducation.com](http://www.tianlieducation.com))。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將於適當時候於上述披露易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 致謝

董事會謹此對本集團的股東、管理團隊、僱員、業務夥伴及客戶對本集團的支持及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計劃將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六日（星期四）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為監察本公司會計及財務報告程序以及審核本公司財務報表而設立的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天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高考」	指	普通高等學校招生全國統一考試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本公司於中國透過合約安排控制的實體
「港元」及「港仙」	指	香港法定貨幣，分別為港元及港仙
「首次公開發售」	指	首次公開發售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股份以作獎勵，其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D.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一節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的本公司招股章程，內容有關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報告年度」	指	截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
「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指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作出的公告，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採納的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股份以作獎勵
「人民幣」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經選定參與者」	指	董事會或授權管理人全權酌情選定將獲授予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股份獎勵的合資格人士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根據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四日通過的決議案所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於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 – E.購股權計劃」一節中概述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受託人」	指	本公司就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行政管理而委任的匯聚信託有限公司（獨立於本公司且與本公司概無關連），或任何額外或替代受託人

承董事會命  
**天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羅實**

中國，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羅實先生；執行董事王銳先生；非執行董事章文藻先生及潘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啟宇先生、楊東先生及程益群先生。